

### 3. 污染防治设施

青岛石化所有环保及污染治理装置均纳入生产装置管理。公司污染治理设施主要有 500m<sup>3</sup>/h 污水处理场，2 万吨/年硫磺回收装置和 60 万吨/年酸性水汽提装置。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有含油污水、含硫污水、高浓度废水（汽油、液态烃碱渣）。废气主要有催化裂化产生的再生烟气，硫磺回收产生的废气以及各生产装置加热炉烟气等。其中含油废水进公司污水处理场处理后，回用或达标外排至娄山河污水处理厂。含硫污水进公司酸性水汽提装置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进入污水处理场。汽油和液态烃碱渣进公司碱渣处置装置综合利用后达标排放至公司污水处理场。